2021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 QT 約伯記主日學

第十三課：約伯記（第四十二章 7-17）

第三部分：約伯的釋放

III.神責備約伯的三個朋友 42:7-9

IV.神賜福給約伯 42:10-17

11-28-2021

參考資料

約伯的釋放/結局（ 42：7－17）

1、很多人欲知約伯的結局如何，既然三友不能說服他，第四友似乎只令他無言以對，只有神一味地向他「說教」才使他順服下來，在爐灰中懊悔。但約伯三友的「無的放矢」是否有錯？他們要如何負責？約伯偌大的損失不得平反，神似對他不公。這些問題對讀者是一個極大的謎，現今在這跋言裡，讀者將一再看見神是一位公平待人的神。

2、在這跋言裡，神再度稱讚約伯，卻訶責三友，但對以利戶卻隻字不提，可能以利戶對約伯說完話後便離開了；也可能神認為他所言的無重要錯謬，故不向他說話；亦可能以利戶之言對書中的主旨無開痛癢，所以沒向他說話。

3、本段帶來一個「喜樂的結束」（happy ending），似乎與約伯受苦的過程沒有太大關連，故不少學者將全段刪除，但此舉忽略了這段跋言的重要性：

（1）約伯需要公開地被彰顯出公義來。

（2）約伯三友需要公開地被指出他們的想法是錯的。

（3）約伯的被祝福，顯明神是祝福及賞賜的神。

（4）跋言是用散文的體裁寫成，像前二章一般。

III. 神責備約伯的三個朋友 42:7-9

A. 神的責備（42：7）

1、以利法顯然是三友的代表，故神直接向他說話，謂他們的議論不如約伯的「是」（nekonah，意「堅定、堅立」；在 21：8 同字譯「堅立」），神在此處的判語著實令人吃驚。

2、約伯三友之言雖有過分之處，但句句高舉神，為神辯護，而約伯的話卻是對神傲慢，任意批評，何來比三友更「是」，學者對此的解說有數點：

(1) 有將「是」作「誠實」（參撒上 23：23 同字作「據實」），可譯作「有理」。

(2) 約伯三友雖對神的公義極力高舉，卻完全忽略了神的主權，此點約伯則沒有忽略。

(3) 他們只倡導犯罪受苦的理論，卻沒有表示受苦與犯罪有時是無關。

(4) 約伯對神的觀念「勝過」、「超越」三友的狹窄思想。

(5) 約伯的狂言是三友逼出來的。

(6) 約伯的狂言是他尋求真理的努力，亦是他極力試圖與神恢復關係的掙扎，但三友則一口咬定約伯有罪，因此受苦。

3、神責備三友是書中神學的重心，不然約伯三友便仍維持「錯誤的勝利」，而約伯的案件便冤沉大海了。

B. 神的吩咐（42：8）

1、神命三友認錯，準備大批獻燔祭之性畜，表示他們犯了大錯，並帶至約伯那裡向神獻祭，在約伯面前公開表示犯錯。

2、神以約伯為他們的祭司，求神的赦免。

C. 三友的順命（42：9）

1、三友沒因神的吩咐使他們「丟臉」、「狼狽」，或反唇相譏約伯態度惡劣，來減輕甚至抵銷自己的錯誤，可見他們敬畏神勝過愛自己的顏面。

2、約伯也沒因三友的無知，受了許多苦（參 13：4），而乘機報復；在三友前來認錯時，立刻前嫌盡釋，毫不猶豫地為他們禱告，因此神悅納他。

《靈訓提醒》（ 42：7～9）

1、神在本段兩節裡直呼約伯為「我的僕人」達四次之多，因約伯的態度仍是柔順的，當神赦免他後，他亦隨著赦免他的朋友。

2、先前瑣法曾說約伯所受刑罰太少（參 11：6），如今他沒因自己的愚妄而遭罰，實感意外而高興。

3、在歷史上，朋友成敵人的例子不勝枚舉，但神沒有忘記他們的愛心與熱心（參來 6：10），所以神幫助了約伯後便來教導他們，也挽回了約伯和他們的友誼，神實在看重人間的珍貴友誼。

4、約伯得脫神之忿怒的關鍵在於他肯赦免三友；而約伯肯原諒他們也因三友肯向他認錯之故，因此，聖徒相交是一項極重要的功課（參雅 5：16）。

IV. 神賜福給約伯 42:10-17

1、約伯的轉回（42：10－15）

・在約伯為眾友祈禱後，神使約伯從「苦境中」（shevuth，意「被擄」，喻「患難」、「苦境」）「轉回」（shav，意「歸回」；此字有時喻「回鄉」），這轉回從物質方面表達出來，那是約伯獲得「雙倍」（lemishneh，中譯「加倍」）的祝福（42：10）。

・先前因約伯的苦境而向他翻臉的親友，如今皆回來向他道賀（參 19：13－19），並饋贈他禮物（42：11）。

・此外，約伯的財產獲雙倍的賜福（42：12），兒女也如先前一般，七男三女（42：13）。約伯的復原（財物與生命）是神對約伯這個義人的明證。

・三女是當時絕世美女，名字分別意「雛鴿」（參歌 2：14）、「玉桂」或「芬芳」及「黛眉」或「畫眉粉筆」（42：14－15 上），她們均在父親的產業上有分，這也表示約伯的一個盼望，就是他的子女都能相親相愛，不因家產分配不公而反目成仇。

2、約伯的餘事（42：16－17）

・約伯在轉回後，又活了一百四十年，是那時平均年齡的倍數（參詩 90：10），畢生便是二百一十年。他兒孫滿堂，直至四代同堂（42：16），那是豐盛生命的表示（參詩 91：16，128：6；箴 17：6）。

・約伯生命結束時作者所用的詞句（42：17）與其他舊約偉人一般（參亞伯拉罕，創 25：8；以撒，創 35：29；大衛，代上 29：28；耶何耶大，代下 24：15）。

《靈訓提醒》42：10－17）

1、約伯從苦境轉回不是在他為自己祈禱之時，而在他為朋友代求之時，可見只是注視自己苦境的人，是無法突破自己苦境的。換言之，當他能順服神時，他才能有突破，有轉回，否則仍在自怨自憐的苦境中打轉，永遠看不見神的賜福。

2、約伯的親友先前突然失縱，可是在約伯痊癒後他們又忽然出現，甚至紛紛準備厚禮前來慶賀或安慰。人情的冷暖令人感歎！誠如俗語說：「錦上添花有人在，雪中送炭能幾人？」但約伯的心胸寬廣，沒有輕看或反譏他們，因他知道他的復原全是神的恩典，所以真正蒙恩的人是「得饒人處且饒人」，他不會耿耿於懷或使人下不了台，因他以神恩為念，全不受人情冷暖所影響。

3、約伯三友雖觀念錯誤，但出發點是站在好友、益友的立場進行；他們對朋友的心也使人敬佩。

4、約伯先前七兒三女的死亡，可從神負責他們的永生角度看，他們只是比父親早一步安息在樂園裡，現今約伯有十個兒女在身邊，十個兒女在彼邊，也是神雙倍的賜福。

資料來源：

「揭開痛苦的面紗」-約伯記詮釋（馬有藻著）華訓出版

聖經-分析排版本

約伯記鳥瞰（繪畫）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bcXdN2pL4Do

約伯記的教訓

研讀約伯記後，我們對世上的痛苦問題有一清楚的瞭解，在此我們對整個故事，重做一個屬靈的評估：

1、約伯記這本聖經最古老的書卷，揭開人生最古老的困惑：

人為何受苦？特別是，為何義人受苦？神為了造就約伯，容許撒但苦害他，使他家破人亡；神如此行，是否沒有其他辦法？再且，約伯的兒女、僕人，豈非白白犧牲，神是否不太公平？

2、書中透露一個靈界的大奧秘，這是聖經惟一的透視（自約伯記後，世人才曉得有這一回事），乃是神容許撒但苦待義人；換言之，苦難是可以與犯罪無關的，因此全書的教訓頗清楚地顯示，在不知道為何受苦時，人如何應付苦難呢？棄掉神（2：9）或不放棄神（1：21，2：10）？那不棄掉神的，神必加倍償還他，但神不能預先將這後果告訴人，否則，神便會變成以利誘人（capricious）的神了，人也會因利而信他，非因他是神而信；因此，苦難在撒但或神的手中只是工具，在撒但手中是引誘人棄掉神的工具，而在神手中卻是使人更深信靠神的工具，在約伯身上，苦難的確能使人更深刻地認識神。

3、神不是一個霸權、獨權的神，他是全知的，當他容許撒但攻擊約伯時，他曾衡量過一切，他要約伯證明一件事，人是可以無緣故事奉神的，非如撒但所言，人事奉神是有原因的。

4、神亦以約伯成為歷代信徒忍受苦難的典型模範，若是楷模，那是最高的，因此，苦難也是極高的，高不僅在苦方面，甚而是在沒有答案這方面。在約伯的身上，神證明了一件事，人可以沒有答案的揭曉，而全心全意信靠神的。

5、約伯的兒女及僕人早死，在神的全知看來，他們是早登樂園一步（若沒有信神，遲早也要去地獄），神讓他們早享天堂的福樂。

6、人生果有很多奧秘的事，人永遠不能明白一切事情發生的原因，但義人可相信一切事情的發生，總有神的美意——直接或間接。義人需要明白，神的緘默

（silence）並不等於他不存在（absence），因此，在沒有答案前，在奧秘未揭開前，批評神是一個最大的謬誤。

7、人永不可以指導神如何統治萬有，無限與有限之間有個無限的距離，明白這個道理，人該在他的有限裡信靠無限的神管理萬有是妥善的——包括容許苦難存在。

8、神從沒有聲稱約伯的受苦來自犯罪，他也沒有回應約伯鍥而不捨的控訴，因為他作事不必先徵求人的同意才作，他也不需要向人負上解釋他為何如此行的責任。

9、若神需要人指示才能統理萬有，那神就不是神了，所以當神清楚向約伯表示他的治權後，約伯立即府服下來，平心靜氣地反思自己那有限的地位。有限的地位是順服的地位。無限的地位不需要向有限的作任何的報告、解釋，或申請任何的批示。

10、義人從這本書中可獲得一個啟示，乃是不要追根究柢、竊追不捨地問「為何」（why），只要全心全意信靠神從不誤事，他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，他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（賽 55：8－9），他的道是完全的（詩 18：30）；他滿有恩慈與憐憫（雅 5：11），他的恩典夠人用（林後 12：9）。

11、書的結束指出，義人的生命必苦盡甘來，這樣敬畏神才是對的神學，否則義人所受的苦便太冤枉了，神也變成了一個精神有問題的暴君。有時神可能隱藏自己一個時候，但他的慈愛卻是一生之久，永不改變的。

12、若沒有約伯這樣一個典型的事例，不少信徒將會失去戰勝撒但的勇氣，在受苦時，很快便灰心喪膽了。

13、雖然故事的結局是賜福勝過先前，但這不是全書的中心思想，反之，全書指出一件不可改變的事實，乃是神是個全善的神，在人忍受苦難到極度時，他必干預，並給人開應有的路及當有應付苦難之力（林前 10：13）。

14、讀完約伯記後，無人不害怕象約伯那種苦難臨到他的身上，但神讓這本書進入正典裡，使屬靈人能明白苦難的另一種原由非由人犯罪而引起。在整件事情的背後，神讓人學習，他是使人夜間歌唱的神，因此軟弱的人可剛強壯膽，爭戰更是顯出勇敢，約伯的教訓乃在此意！

15、主耶穌也經歷十架的苦痛，在十架上，他大聲喊叫：「神啊！你為何離棄我？」（太 27：46），這也是約伯的經歷。

16、信靠神有時會經歷困難，但要絕對相信「賞賜是神，收取也是神」，是極難學的功課，只有時間才能顯出忍耐的價值。信靠神需要時間的考驗才顯得真誠，誠如 D.A.Carson 言：「在苦難來到時，奧秘（沒有答案）也隨之而來，但神在受苦的人中，能否找到人對他的信心？」。

17、我們讀到雅各書五章十一節時，不要被「忍耐」這字吸引過去（通常反應是求主給更大忍耐……），而是「結局」這字，結局是目的，是最終的事，也是說，神達到目的了、目的實現了。「主的結局」是約伯記全書的關鍵所在，就是神用人的生命來彰顯他的榮耀、他的實在、他的屬性（＝憐憫、慈悲），原來苦難與悲痛是神揀選的方法，讓人看見神是個絕對看顧人的神。我們能否在苦難中不埋怨神，仍然事奉神？倘若不能，我們仍在「風聞」有神的階段裡。

18、花的人生不如結果子的人生。受苦前的約伯，活在美麗如花的光景中，華麗而吸引人，深受人的讚賞和羨慕，可是花必凋謝，只有果實才能使人充飢。人在風平浪靜的生活時所表顯的信心，不如在狂風駭浪中所展示出的堅定。堅定的信心是不怕狂風暴雨的吹襲，安樂窩中的信心永遠比不上烈火紅窯中之信心的堅定。

19、約伯記沒有解釋苦難的因果關係，但將人帶到全能的神面前，由他協助你應付苦難。

20、在苦難中，信與不信者的掙扎相同，不同的是，不信的以苦難為繼續不信的理由，小信的亦慣常怪責神，惟有真信的才默然等候「真相大白」。

21、約伯記教導人在苦難中仍舊可以事奉神。

22、約伯在神面前，一直大聲呼叫公平、公義、正直、伸冤等的要求，突然又不覺得重要了，因深信神是真實與人同在的，於是放心讓神在他適當時間處理他的「個案」。

23、當你清楚認識神後，一切問題都不存在了，因為神有辦法解決問題，至於祂如何解決，這根本不是問題了。約伯的問題有沒有答案也沒有關係，就算有了答案，但他又不明白，這樣有等於沒有，所以也不用再追究下去，神於是不提痛苦的問題，約伯也不再追究下去。

24、基督的福音其實是向苦難這問題作出一個最佳的回應，那就是受苦不僅是人的經驗，也是神的經驗，若我們聽到在十架上受苦的主的呼喊，若我們明白神的兒子為我們捨去生命。縱使是人間最悲痛的事也比不上神對我們的大愛。

資料來源：

「揭開痛苦的面紗」-約伯記詮釋（馬有藻著）華訓出版